

# 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公司股东嘉善顺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善腾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持有公司11,155,3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1101%）的股东嘉善顺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飞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88%。持有本公司8,840,1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0496%）的股东嘉善腾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飞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97%。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顺飞投资、腾飞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获悉顺飞投资、腾飞投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顺飞投资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2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879%；腾飞投资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9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08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股数占减持时
------	------	------	------	------	----------

			(元/股)	(股)	总股本比例 (%)
顺飞投资	集中竞价	2024年7月17日 -2024年10月15日	11.6200	628,400	0.2879
合计				628,400	0.2879
腾飞投资	集中竞价	2024年7月17日 -2024年10月15日	11.7380	890,600	0.4080
合计				890,600	0.4080

上述减持股份的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顺飞投资	持有股份	11,155,310	5.1101	10,526,910	4.82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55,310	5.1101	10,526,910	4.822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0
腾飞投资	持有股份	8,840,150	4.0496	7,949,550	3.64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40,150	4.0496	7,949,550	3.6416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减持顺飞投资持有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从5.1101%降至4.8222%,不再是本公司5%以上股东,本公司已于2024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暨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顺飞投资、腾飞投资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披露的拟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3、顺飞投资、腾飞投资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三、备查文件

1、顺飞投资、腾飞投资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